



商超前空地成“临时网球场” 城市公共空间管理面临挑战

球来球往,是运动还是扰民?

■记者 张家民

近日记者走访发现,随着我市大型商超等公共空间日益增多,一些市民将商场外空地用作“临时网球场”。这类“健身热区”虽满足了运动需求,但也带来了安全隐患与公共设施的损毁。球拍频挥,墙面布满被球砸过的痕迹;球来球往,妨碍市民正常通行。在健身需求增长的同时,如何实现公共空间的有序使用,引导市民规范健身行为,成为城市管理新课题。

万象城门前空地成“网球场”

“我经常逛万象城,有时从西南门出来,向大剧院方向走,总会遇到一些在门口打网球的市民。他们来回奔跑,使劲儿地挥拍击球,球‘嗖嗖’地从身边飞过。我怕被砸着,每次不得不绕行好几十米才能穿过广场。”市民陈女士感叹道,“喜欢运动和健身是好事,但在商场门口打球,不仅影响他人通行,还很不安全。”

市文化中心万象城西南侧的空地,因其宽敞开阔、铺地石板平整,加之商场外墙光滑平直,成为不少网球爱好者心中的“宝地”。据商场保安介绍,几乎每天都有市民来这里打球。

近日,记者在现场看到,18名网球爱好者在这里或结伴对打,或独自练习对墙击球,活动区域约有半个足球场大小。商场外墙由石材及棕色复合材料构成,部分棕色墙面上布满球痕,局部位置甚至已出现明显凹凸。在附近散步的孙奶奶对记者说:“这些球印都是打网球

的人弄的,好好的墙都被他们打花了。”记者在一处棕色墙体下方看到,这里已经设置了“请勿打球”的标识。

男青年小刘说,他三个月前来这里打网球。平时如有球友“落单”,他就和球友一起打。若球友们已经组队,他就独自对着墙壁打。这些天,只要有时间,他就来玩上一两个小时。在被问及是否有人制止时,他笑着回答:“有时会有人管,现在不是都在提倡全民健身吗?我们在这儿运动也没啥错。”

对此,河西区天津文化中心区域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回应称,确实存在网球活动影响行人通行、破坏墙体的情况。此前,该办公室曾联合公安、城管和商场方面多次进行劝导,但个别球友表示反对。管理办公室曾向球友提出“每天商场营业期间请勿打球”的建议,试图通过协商达成“君子协议”,但执行效果并不理想,打球行为仍频繁出现。

针对该现象,河西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相关人员表示,此类事项不在城市管理执法部门管理职责范围之内。但作为维护市容和环境的行政执法部门,我们将积极配合市文化中心管理部门和商家,一起做好对相关群众的解释劝导工作。5月19日,记者在万象城西南门前看到,仍有一些网球爱好者在这里打球。

停车场旁公共空间也被“充分利用”

在商超等大型设施旁边,占用公共空间打网球的现象并不罕见。以“天津之眼”附近的河北区聚源广场(原全球购)为例,其西侧和南侧为收费停车场,很多时候也成为网球爱好者们的“练习场”。近日,记者在现场看到,一名女士

正在墙前独自打球,见记者拍照,她匆忙收拾球拍,推着自行车准备离开。面对提问,她笑着说:“有时我一个人来,有时候也会几个人一起打。”少顷,又有一名男子到场打球。记者询问该男子,是否有相关管理人员进行劝阻时,对方回应:“就是随便玩玩,有什么好管的?”

不过,部分停车市民并不认可这种“随意”。说话间,一名司机在准备驾车驶离时因打球者阻碍而无法通行,他不得不高声提醒,现场一度陷入混乱。

聚源广场及其旁边的停车场由“河北区房建”负责管理。该项目的保安队长吕金魁表示,这种情况让他们很头疼。“我们也劝过,但他们总拿‘健身’说事儿,还理直气壮地说‘我们就在这儿打,爱咋咋地!’我们曾报警处理,但收效不大。”

专家建议:增加公共体育设施供给

对于在公共场所健身,《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和《天津市全民健身条例》有明确规定,不得影响他人正常学习、工作和生活。天津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施美程指出,该现象反映出全民健身需求与体育设施供给之间的矛盾,也暴露出部分市民公共意识不足的问题。

施美程建议,现有公共网球场馆可灵活调整开放时间,提升场地“周转率”。同时,应在公园绿地、社区空地、居住区周边闲置用地等区域布局“嵌入式”网球场地。此外,相关部门和体育机构可开发智慧体育服务系统,让网球爱好者能够快捷地找到合适的运动场地。

“我们还应加强宣传,引导市民文明健身,避免影响他人、损坏设施。”施美程表示。

毕业求职季 津城各街道和职能部门主动作为
就业“加油站”助学子逐梦职场

■记者 李倩

随着毕业求职季临近,大学生就业引起广泛关注。连日来,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津城各街道和职能部门主动作为,通过举办专场招聘会、开展就业培训、组织创业沙龙等措施,帮助广大学子逐梦职场。

昨天,河西区马场街举办了“2025年全国城市联合招聘高校毕业生春季专场线下招聘会”。记者在现场看到,前来参加活动的居民络绎不绝,近20家企业提供了360多个职位,涵盖汽车、科技、健康等多个领域,街道还贴心设置了政策咨询展位,为居民提供一站式服务。

马场街党群服务中心主任卢双说:“我们秉持‘乐业马场365,就业服务不打烊’的宗旨,持续打造就业服务品牌,针对相关信息进行全面摸排,建立健全高校毕业生底册,一人一档,全面掌握他们的就业意向和需求,以开展就业创业政策指导、举办线上线下招聘会、岗位信息归集推送等措施,为高校毕业生落实就业服务。去年,我们通过政策输送+精准对接的方式,为60多名高校毕业生就业护航。”毕业生小贾有就业需求,街道帮她联系了一家商户,工作人员还陪同面试,双方一拍即合,转天就入职上岗。小邓因考研失利,情绪低落。工作人员耐心开导,鼓励他树立正确的求学择业观,并带领他参加志愿服务活动。小邓的精神面貌大为改观,沟通能力也有所提升,最终找到了心仪的等工作。

5月15日下午,和平区南营门街组织辖区居民参加了一场互联网营销师宣讲培训会。“我们前期通过走访调查,发现很多年轻人对这个行业感兴趣,但是干起来却缺少章法和理论指导。”南营门街党群服务中心主任张宝文介绍,“我们就联系了培训机构,为居民牵线搭桥,促成了这场家门口的公益活动。”除开展技能培训外,南营门街还建立了动态服务机制,实时发布岗位信息,精准摸排大学生就业需求,并据此制定个性化服务策略,助力大学生迈出求职第一步。张宝文说:“我们在工作中发现,一些‘00后’群体更倾向于艺术氛围浓厚、能发挥个人兴趣特长的灵活就业岗位,比如花艺设计、绘图创作、收纳整理等,或者咖啡厅、健身房等场景的工作。我们主动搜寻周边资源,一旦获悉用工需求,第一时间向大家推荐。”张宝文介绍,他们已经成功帮助多位“00后”大学生找到了心仪的岗位,比如,一名学习基础扎实的大学生找到了一份家教的工作,一个细致耐心的女孩从事了家政收纳工作。

此外,津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正在全力筹备退役军人大学生专场招聘会和创业沙龙等活动。副局长杨桂华介绍:“一方面,我们从技能培养、就业辅导等方面提升退役军人大学生的职场竞争力;另一方面,主动对接优质企业,以政策扶持、税收优惠等措施,鼓励企业吸纳人才。”举办创业沙龙活动也是该局的特色服务之一,活动邀请专业导师解读创业政策,剖析行业趋势,优秀军创企业家也赶来分享创业历程中的实战经验,为有创业梦想的学子提振信心。“我们之前开展过《提升数字素养 筑梦退役生活》等讲座,指导了‘校军融合——强军人才培养前哨站’等退役军人大学生创业项目参加全国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今年,我们将进一步优化服务,针对有就业需求的群体,实现人才供需精准对接,对有创业意愿的学子,也要扶上马再送一程。”杨桂华说。

创新组建“外卖骑手平安观察员”队伍

让外卖骑手成为平安建设“哨兵”

本报讯(记者 吕献峰)过去外卖骑手只管送餐,现在成了平安建设的“哨兵”。5月15日,公安宁河分局芦台镇北派出所联合宁河区总工会开展“平安骑手·共治同行”专项行动,创新组建“外卖骑手平安观察员”队伍,探索新就业群体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新模式。

为发挥外卖骑手走街串巷的职业优势,派出所创新建立“外卖骑手平安观察员”制度。首批50名经培训的外卖骑手正式上岗,在配送的同时承担反诈宣传、社情收集、隐患上报等职能。骑手送餐箱统一张贴反诈标识,随餐发放警民联系卡。试运行首日即收集违规充电、消防通道堵塞等有效线索9条,均已及时处置。

派出所党支部还与区总工会建立党建共建机制,在3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和警务室设立“小哥驿站”,提供饮水休憩、法律援助等7项服务。制定《平安观察员积分奖励办法》,将治安巡防、线索报送等纳入考核,积分可兑换优先派单、健康体检等奖励,并通过岗前培训、动态考核等机制确保长效运行。

芦台镇北派出所所长关承健表示,下一步将深化“行业自治+警网融合”机制,推动快递、网约车司机等更多新就业群体参与基层治理,为构建社会治理共同体注入新动能。



近年来,我市持续扩大和优化高质量养老服务供给。近日,静海区陈官屯镇综合养老服务站正式建成投用,是镇域内首家养老服务综合体,综合体以“孝亲文化”为核心理念,占地面积约6000平方米,配备100张床位,为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健康管理等养老服务,提升村居养老品质。

记者 潘立峰 摄



■记者 王赫岩

雨天里,驾驶人千万别做“水花射手”。立夏后,降雨天气增多,特别是短时强降雨后,我市一些路段会出现积水情况。个别驾驶人在积水路段只顾自己通行顺畅,依然“激流勇进”,溅起的水花常会“袭击”骑车人或者行人。事实上,这种不文明的驾驶习惯,已经违反了法律规定。

不久前一天的早高峰时段,大沽南路天津图书大厦公交站站台前的路面上有积水,几位市民在站台等车时,一辆小客车在路面上呼啸而过,车轮溅起的水花瞬间就把多名等车市民的裤子打湿。“这么大的雨,别的车辆路过站台时都会减速慢行,这辆车却一点儿也不考虑别人,太不文明了!”市民刘女士气愤地表示。在社交平台上,也有市民发帖“吐槽”这些“水花射手”

积水路段“激流勇进”溅湿路人 不文明驾驶习惯违反法律规定

“水花射手”当心吃罚单

的不文明行为。公交站台、地铁出口都是这类现象的高发地点。

公安交管部门特别指出,驾车遇积水不减速不但妨碍他人安全,溅起的水花也会阻挡驾驶人视线,影响其自身驾驶安全。这种行为不但不文明,也属于交通违法行为。《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规定,机动车行经漫水路或者漫水桥时,应当停车察明水情,确认安全后,低速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也规定,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事故法律、法规关于道路通行规定的,处警告或者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

例》明确规定,驾驶车辆应当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安全、文明驾驶,低速通过积水路段,防止积水溅起妨碍他人。去年雨季期间,天津交警就曾经针对小客车驾驶人在积水路段“激流勇进”,溅起的水花将路过市民全身打湿的不文明行为,开出罚单。

公安交管部门再次提醒市民,雨天开车,文明守法才安全。行经积水路段时,要注意避让,必须涉水通过的应低速匀速行驶,避免溅起水花影响他人通行。交通参与者出行时如果遇到“水花射手”,可以报警求助,交警依据证据查实后,将依法进行处罚。

“笑”里藏“毒” 却难进毒品“惩戒圈” “笑气”向年轻群体渗透 民警、法官揭示“非毒品”的真实毒性

■记者 李倩

记者近日从市戒毒局获悉,近年来,一些不法分子把“笑气”当作毒品的替代品,加速向年轻群体渗透蔓延。年轻人在猎奇心理驱使下,成为“笑气”滥用的主要受害者。而在戒毒人员中,有过吸食“笑气”经历的人员也有所增加。市戒毒局以防范青少年药物滥用宣传进校园活动为重点,组建宣讲团队,积极面向广大学生讲解“笑气”滥用的危害。

宣讲团成员、滨海戒毒所民警马凯介绍,严格意义上说,“笑气”并不属于毒品,但它的危害却不亚于毒品。其化学名称是一氧化二氮,是一种无色、有甜味的气体,吸食者会出现短暂的麻醉欣快感,发出怪异笑声。短期内吸食可导致智力、视听能力和动手能力下降,长期大量吸食则会失禁、瘫痪甚至死亡。“笑气”可用作医疗领域的麻醉镇痛剂、食品加工领域的奶油发泡剂、工业领域的助燃剂等。其用途广泛,妥善使用可发挥积极作用,但也正因为其不能像毒品一样被全面明令禁止,一些不法分子便视之为“香饽饽”。

国家禁毒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6月在京召开新闻发布会,对我国有关部门部署开展芬太尼、依托咪酯等麻精药品和“笑气”等成瘾性物质进行专项治理。不难看出,“笑气”正以一种危险的方式出现在生活中。“不法分子将其用小钢瓶盛装,通过打气枪注入气球,供人吸食。近年来,‘笑气’在一些年轻人中悄然流行,他们不清楚其成瘾

性及危害,出于追求刺激等心理,被误导吸食。”马凯说道。

27岁的小宁(化名)是青泊洼戒毒所的一名戒毒人员。她16岁开始“溜冰”,之后吸“笑气”,抽“上头”电子烟。有人告诉她,“笑气”不会上瘾,她信以为真。但后来,只要没有“笑气”,她就坐立难安。“去医院看望一个朋友,她因吸食‘笑气’,年纪轻轻就瘫痪了,而那段时间,我也有手脚发麻、僵硬、不听使唤的情况,心里害怕极了。”小宁悔恨交加。“‘笑气’不是毒品,单独吸食不能被强制隔离戒毒。小宁因为同时吸食了其他毒品而被强戒,在我们的帮助下,她认识到了错误。”青泊洼戒毒所民警李娜说。

同样,非法经营“笑气”也不能以“贩卖毒品罪”论处。前不久,静海区人民法院审结一起刑事案件。被告人张某甲为牟利,在未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向被告人张某乙非法销售“笑气”100罐。被告人张某乙也在“无证”情况下,将其售卖给田某,赚取差价。被告人田某同样“无证”售卖。法院认为,三被告人的行为均构成非法经营罪,依法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至一年四个月不等,并处罚金。法官介绍,“笑气”属于危险化学品,未经许可,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以及使用都是违法的。非法经营罪,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

“笑气”是把“双刃剑”,用途与危害并存,其在一定程度上的“流通性”容易被不法分子“钻空子”,让它以更隐蔽的方式流入日常生活。大家应提高法律意识和辨别能力,不好奇、不尝试、不滥用,如发现不法分子非法贩卖和使用“笑气”,应及时举报,共同维护健康安全的社会环境。

分类信息

天津日报 17622997767 23602233
办公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卫津路143号

敬告读者:

本广告仅为刊户提供信息发布平台,所有信息均为刊户自行提供,请认真核实信息提供方相关证件与发布内容的真实性。如涉及押金、保证金、报名费等费用均与本报无关。本栏目不作为承担法律责任的依据。本栏目不承担因错漏刊出所产生的相关责任及费用。



遗失·公告

▲李敬群遗失和平区岳阳道泰华里四栋三门,109、110、111为居室,108为厕所,112为厨房,(112)为阳台,108-112为过道,《天津市公有住房租赁合同》,合同编号0193509,声明作废。

▲承租人刘锡钢遗失红桥区族谊里10门601-604室,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编号:06091235001001551,合同编号:0095063,特此声明。

▲梁德华遗失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编号:0111417300003134,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四平道春荣里2栋0门608-611室,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天津市北辰区小淀镇农业发展服务中心拟向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登记,现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2025年4月27日起90日内向本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

天津市北辰区小淀镇农业发展服务中心拟向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登记,现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2025年4月27日起90日内向本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指定承租人刊登公告

承租人孟庆芳,身份证号码:120104195606060042同意本人死亡后,将坐落于南开区寿康里3号楼1门311-313号住宅房屋指定过户给纪建平,身份证号码:120104198305230021。